

股票简称：曙光股份 证券代码：600303 编号：临 2016-100

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 2015 年国家新能源汽车推广补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国家财政部《关于下达节能减排补助资金用于 2015 年新能源汽车补助清算和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的通知》（财建【2016】816 号）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控股子公司丹东黄海汽车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丹东黄海”）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收到丹东市财政局转支付的 2015 年度国家新能源汽车应用推广补助清算资金 54,200 万元。

本次收到的款项将直接冲减应收账款，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该项资金的取得有利于改善丹东黄海的现金流，减少融资成本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12 月 30 日